

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

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关于 2025 年 10 月批次 毕业及学位资格审核情况的公示

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5 年 10 月批次毕业生学位评定委员会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举行，会议应出席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 7 人，实到 7 人。会议由分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张毅强主持，教学秘书叶婷婷向委员会汇报了学院 2025 年 10 月批次毕业资格及学士学位授予审核情况，委员会一致通过审核并拟提请学校复审。现将会议决议及会议材料进行公示。

公示期为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9 月 28 日，共 3 天，学生对公示内容如有异议，需在公示期内，以书面形式向学院教学办公室递交申诉材料。

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

2025 年 9 月 25 日

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

